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杭州东晟气体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2-11-02 杭州东晟气体有限公司经营工业气体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杭州东晟气体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 2016 年 8 月，现有职工 5 人，法定代表人白洪东，注册资金叁拾万元整。经营场所位于杭州市余杭区黄湖镇清波村白塔畈 38 号，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取得由杭州市余杭区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登记编号：浙杭（余）经字（2020）08004224，许可范围：带储存经营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氩[压缩的或液化的]、氦[压缩的或液化的]；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乙炔、丙烷、氨。有效期至 2023 年 1 月 20 日。</p> <p>本次现状评价与上次评价相比，企业厂区周边环境、建筑布局、带储存经营的品种和规模均未发生变化。根据市场反馈情况，企业拟增加二氧化碳-氮-氦混合气（CO₂1.7%~5%、N₂15.6%~55%、其余为 He）、二氧化碳-氩混合气（Ar80%、CO₂20%）的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 年修订，主席令 第 13 号）、《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91 号，第 645 号修订）、《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55 号，安监总局令 79 号令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杭州东晟气体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危险化学品经营过程进行安全评价，作为变更/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前置条件之一。</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陈骞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陈骞
报告审核人		黄震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陈骞、陈明婧、周玉飞、汪爱军、胡素娥、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陈骞、陈明婧、周玉飞、汪爱军、胡素娥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陈骞
	时间	2022年5月至2022年11月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2年11月